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394—2023

代替 NY/T 394—2021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

Green food—Fertilizer application guideline

2023-12-22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 NY/T 394—2021《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与 NY/T 394—2021 相比，除结构调整和编辑性改动外，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a) 更改了肥料使用原则，体现了绿色安全、减施化肥、生态发展的理念（见 4.1、4.2、4.3、4.4，2021 年版的 4.1、4.2、4.3、4.4、4.5）；
- b) 更改了禁止使用的肥料种类（见 2021 年版的 6.6）。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中国农业大学、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资源与农业区划研究所、青岛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浙江省农产品绿色发展中心、石河子大学、河南菡香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江西璞实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学贤、徐玖亮、张宪、袁亮、赵秉强、孙凯、王崇霖、李浩、冯晓晓、滕玲、李季、危常州、张福锁。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2000 年首次发布为 NY/T 394—2000，2013 年第一次修订，2021 年第二次修订。

——2013 年第一次修订时，增加了引言、肥料使用原则、不应使用的肥料品种、可使用的肥料品种；修改了使用规定。

——2021 年第二次修订时，增加了补充中微量养分原则，肥料中重金属、有害微生物和抗生素等 3 种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指标；修改了肥料使用规定。

——本次为第三次修订。



引 言

合理使用肥料是保障绿色食品生产的重要环节,也是减少化学肥料投入、降低环境代价、保障土壤健康、提高养分利用效率和作物品质的重要措施。绿色食品的发展对生产用肥提出了新的要求,现有标准已经不能满足新的生产发展形势和需求。

本文件遵循农业绿色发展与养分高效循环、食品安全与优质生产的原理,推荐使用有机肥料,合理减控化学肥料,禁止使用可能含有安全隐患的肥料。本文件的实施将对绿色食品生产中的肥料使用发挥重要指导作用。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绿色食品种植过程中肥料使用原则、肥料种类及使用规定。
本文件适用于绿色食品种植过程中肥料的使用和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5063 复合肥料
- GB/T 17419 含有机质叶面肥料
- GB/T 18877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 GB 20287 农用微生物菌剂
- GB/T 23348 缓释肥料
- GB/T 34763 脲醛缓释肥料
- GB/T 35113 稳定性肥料
- GB 38400 肥料中有毒有害物质的限量要求
- HG/T 5045 含腐植酸尿素
- HG/T 5046 腐植酸复合肥料
- HG/T 5049 含海藻酸尿素
- HG/T 5514 含腐植酸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 HG/T 5515 含海藻酸磷酸一铵、磷酸二铵
-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 NY/T 525 有机肥料
- NY/T 798 复合微生物肥料
- NY 884 生物有机肥
- NY/T 1107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 NY/T 1113—2006 微生物肥料术语
- NY/T 1868 肥料合理使用准则 有机肥料
- NY/T 3442 畜禽粪便堆肥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AA 级绿色食品 AA grade green food

产地环境质量符合 NY/T 391 的要求，遵照绿色食品标准生产，生产过程中遵循自然规律和生态学原理，协调种植业和养殖业的平衡，不使用化学合成的肥料、农药、兽药、渔药、添加剂等物质，产品质量符合绿色食品产品标准，经专门机构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的产品。

3.2

A 级绿色食品 A grade green food

产地环境质量符合 NY/T 391 的要求，遵照绿色食品标准生产，生产过程中遵循自然规律和生态学原

理,协调种植业和养殖业的平衡,限量使用限定的化学合成生产资料,产品质量符合绿色食品产品标准,经专门机构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的产品。

3.3

农家肥 **farmyard manure**

在农业生产过程中就地取材,利用各种植物残茬、动物粪便等有机物料堆沤腐熟而成的肥料。

3.4

有机肥料 **organic fertilizer**

主要来源于植物和/或动物,经过发酵腐熟的含碳有机物料,其功能是改善土壤肥力、提供植物养分、提高作物品质。

[来源:NY/T 525—2020,3.1]

3.5

无机肥料 **inorganic fertilizer**

由提取、物理和/或化学工业方法制成的,标明养分呈无机盐形式的肥料。

[来源:NY/T 6274—2016,2.1.6]

3.6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organic inorganic compound fertilizer**

含有一定量有机肥料的复混肥料。

[来源:GB/T 18877—2020,3.1]

3.7

微生物肥料 **microbial fertilizer**

含有特定微生物活体的制品,应用于农业生产,通过其中所含微生物的生命活动,增加植物养分的供应量或促进植物生长,提高产量,改善农产品品质及农业生态环境。

[来源:NY/T 1113—2006,2.1]

3.8

水溶肥料 **water-soluble fertilizer**

经水溶解或稀释,用于灌溉施肥、叶面施肥、无土栽培、浸种蘸根等用途的液体或固体肥料。

[来源:NY/T 1107—2020,3.1]

4 使用原则

4.1 土壤健康原则。坚持有机与无机养分相结合,提高作物秸秆、畜禽粪便循环利用比例,通过增施有机肥料或农家肥改善土壤物理、化学与生物学性质,提高农田土壤有机质含量,对存在障碍因素的土壤合理施用土壤调理剂,构建健康土壤。

4.2 化肥减控原则。在保障养分充足供给的基础上,无机氮素和磷素用量不得高于当季作物需求量的一半,根据有机肥料或农家肥钾素投入量相应减少无机钾肥施用量,因地制宜地补充中微量元素。推荐使用作物专用肥,结合水肥一体化、侧深施肥和机械一次性施肥等技术措施,提高肥料利用效率,合理减少化肥使用量。

4.3 有机肥施用原则。根据土壤性质、作物需肥规律、肥料特征,合理施用有机肥料或农家肥,保障作物产量和品质。

4.4 安全优质原则。使用安全、优质的肥料产品,肥料的使用不应对作物感官、安全和营养等品质以及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4.5 生态绿色原则。增加轮作、填闲作物、生草覆盖,重视绿肥特别是豆科绿肥栽培,增加生物多样性与生物固氮,阻遏养分损失。

5 可使用的肥料种类

5.1 AA级绿色食品生产可使用的肥料种类

可使用农家肥、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

5.2 A级绿色食品生产可使用的肥料种类

除 5.1 规定的肥料外,还可以使用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无机肥料。

6 禁止使用的肥料种类

6.1 未经发酵腐熟的人畜粪尿。

6.2 生活垃圾、污泥和含有害物质(如病原微生物、重金属、有害气体等)的垃圾。

6.3 成分不明确或含有安全隐患成分的肥料。

6.4 添加有稀土元素的肥料。

6.5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用的肥料。

7 使用规定

7.1 AA级绿色食品肥料使用规定

7.1.1 应选用农家肥、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不应使用化学合成肥料。

7.1.2 农家肥和堆肥应该符合 NY/T 3442 的要求,宜利用秸秆和绿肥,配合施用具有生物固氮、腐熟秸秆、促进生长等有益功效的微生物肥料。肥料的重金属限量指标、粪大肠菌群数、蛔虫卵死亡率应符合 38400 的要求。

7.1.3 有机肥料应符合 NY/T 525 或 GB/T 17419 的要求,按照 NY/T 1868 的规定合理使用。根据肥料性质(养分含量、碳氮比、腐熟程度)、作物种类、土壤肥力水平和理化性质、气候条件等选择肥料品种,可配合施用腐熟农家肥和微生物肥料。

7.1.4 微生物肥料应符合 GB 20287、NY 884 或 NY/T 798 的要求,可与农家肥、有机肥料和微生物肥料配合施用,用于拌种、基肥或追肥。

7.1.5 无土栽培可将农家肥、商品有机肥料和微生物肥料掺混在基质中使用。

7.2 A级绿色食品肥料使用规定

7.2.1 应选用农家肥、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和无机肥料。

7.2.2 农家肥的使用按 7.1.2 的规定执行。

7.2.3 有机肥料的使用按 7.1.3 的规定执行,可配施农家肥、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和无机肥料。

7.2.4 微生物肥料的使用按 7.1.4 的规定执行,可配施农家肥、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和无机肥料。

7.2.5 无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水溶肥料应符合 GB/T 15063、GB/T 18877、GB/T 23348、GB/T 34763、GB/T 35113、HG/T 5045、HG/T 5046、HG/T 5049、HG/T 5514、HG/T 5515、NY/T 1107 等的要求。